# 南華大學三十週年校慶人文學院學生專題競賽初賽簡章

壹、**依據：**

「南華大學學生專題競賽實施辦法」及「南華大學師生創業育成作業要點」。

貳、**參賽資格：**

1. 本校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可個人參賽或組隊參賽。
2. 團隊每隊以 5 人為限，可跨系組隊；每人僅能參加一隊。
3. 每隊應有指導老師協助輔導。
4. 已參加過本校專題競賽決賽且得獎之作品，不得以同一作品再參加專題競賽。

參、**主辦單位及競賽方式**

一、 **競賽精神與定位：**

1.呼應校慶主題「南華三十．星耀雲起」，引導學生作品向「三好四給理念」及「教育與社會責任」為主軸，進行專題創作。

2.對應校歌意象：各組別皆配對校歌歌詞，營造文化認同與榮譽感。

二、 競賽分初賽與決賽兩階段：

1. 初賽由各院及通識中心主辦，依本簡章規範辦理。各院及通識中心初賽簡章報請產學合作及職涯發展處（以下簡稱產職處）備查。
2. 決賽由產職處主辦，各院及通識中心協辦，並提報初賽入圍團隊參加。
3. 曾參加校內外創新創業培訓活動(課程)者，可經各院、通識中心或產職處推薦直接參加專題競賽決賽。

**肆、競賽時間及地點：**

1、 初賽時間及地點：人文學院學生專題競賽初賽預定 114 年 12 月 17 日(三)，地點：H107。

2、 決賽時間及地點：預定 115 年 5 月 6 日(三)，依產職處公告。

**伍、參賽類別(六大主題組)：**

各團隊需依主題組別擇一報名，不得重複報名。

（括號內為子分類與對應校歌歌詞）

一、 **慧道實踐組**

1. 教育創新與生命敘事（「慧道中流觀自在」）
2. 正念關懷與身心健康（「安身立命的道場」）

二、 **三好行動組**

1. 地方創生與社區共好（「三好莊嚴的淨邦」）
2. 志工服務與社會關懷（「願為人間作慈航」）

三、 **智慧創新組**

1. AI 與智慧科技應用（「嘉南平原一望無疆」）
2. 環境永續與綠色科技（「處處般若無盡藏」）

四、 **藝文設計組**

1. 吉祥物文創商品設計（「集體創作立榜樣」）
2. 吉祥物互動導覽與動畫短片（「發現南華之美」）

五、 **創業實踐組**

1. SDGs 社會創業（「願為世界增力量」）
2. 校園創業與商模開發（「奮起 飛揚」）

六、 **人文探索組**

1. 宗教文化與哲學思辨（「探求真理的殿堂」）
2. 校史書寫與回顧（「南華大學諸上賢良」）

**陸、報名參賽規定：**

一、 初賽資料學院繳交日期：114 年 11 月 3 日(三)。繳交初賽活動申請表、活動經費概算表【附件一】及各院初賽簡章。

(一)、參賽團隊須於 114 年 10 月 22 日(三)前繳交參賽報名書表資料，詳如【附件一，1/7~3/7】。

(二)、參賽團隊務必參加人文學院專題競賽初賽說明會，時間：114 年 10 月 29 日(三)15:30、地點：H107。

(三)、參賽團隊須於 12 月 03 日(三)前繳交作品展示空間設備需求、參賽計畫書及簡報電子檔資料，詳如【附件一，1/7，4/7~6/7】。

(四)、參賽團隊計劃書影印費補助，以每隊 20 元計，最多 8 份，於 12 月 03 日(三)前繳交影印費收據，於比賽日(12 月 17 日)核發印刷費。

(五)、參賽團隊於初賽完賽後請將作品妥善收回保管，以備參加決賽。

二、 入圍名單繳交截止日：114 年 12 月 23 日（二）

三、 決賽參賽資料繳交截止日：115 年 3 月 6 日（五）

四、 學院完成初賽後，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二），繳交以下資料至產職處 C315 辦公室(email 至 ting0312@nhu.edu.tw)：

1. 團隊初賽報名表【附件二】
2. 活動經費核銷資料(評委領據、評分表及簽到表)【附件三】。
3. 入圍決賽團隊彙整表【附件四】。
4. 初賽參賽團隊清單【附件五】。
5. 活動成果表單【附件六】。
6. 決賽評審委員推薦表【附件七】。

五、決賽注意事項：

一、 115 年 1 月 9 日(五)前，以學院為單位，繳交推薦團隊之各項資料至產職處 C315 辦公室：

(一) 學生及指導老師之聲明及切結書【附件二-2】

(二) 學生及指導老師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附件二-3】

(三) 學生專題競賽計畫書／創業營運計畫書【附件二-4、附件二-5】

(四) 海報成果展示基本資料表【附件二-6】

(五) 團隊成果海報【附件二-7】

團隊報告使用之簡報、海報及計劃書請一併檢送電子檔(email：ting0312@nhu.edu.tw)：

二、 參加決賽團隊依產職處發送之賽前通知函完成決賽參賽相關作業及程序。

三、 參加決賽團隊需繳交 A1 海報 PDF 檔、PPT 簡報及計劃書電子檔，此外，團隊資料及競賽計畫書或作品等資料，於 115 年 3 月 6 日(五)前繳交完成。若與初賽相同則無需再次繳交，逾期未繳交視同不變更，團隊不得要求置換檔案；繳交資料不全，且未於截止日前補齊者，視同棄權不得參加決賽。

柒、**評選作業：**

一、初賽：依參賽類別，每類以 3 位評審委員為原則，校外專家學者 1 名，校內教師 2 名。必要時可合併類別評審。

二、決賽：

(一)由各院長、通識中心主任或產職處處長依參賽類別屬性，每一類別推薦校內教師 1 位及校外專家學者 2 位，擔任評審委員，由產職處簽陳校長核定後聘任之。

(二)初賽評審委員原則不得擔任決賽評審委員，指導老師亦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三)評審方式區分書面資料評審(包括海報展示)及現場簡報方式進行。

(四)評分標準：

1. 評審方式維持書面資料（含海報展示）與現場簡報並行。

2. 評分項目

| **項次** | **評分項目** | | 評分配比 |
|---|---|---|---|
| 一 | 書面資料 | 完整性<br>（含架構、研究方法、邏輯性） | 20% |
| 二 | | 創新與創意性<br>(含跨領域整合) | 20% |

| | | | |
|---|---|---|---|
| 三 | 評審 | 實用性<br>(可商品化、專利應用、市場價值) | 10% |
| 四 | | 社會與文化影響力<br>（對產業、學術、地方創生、校園文化貢獻） | 15% |
| 五 | | 特色展現<br>（呼應三好四給理念、校歌意象） | 15% |
| 六 | 簡報 | 實體作品與海報展示 | 10% |
| 七 | | 簡報內容、台風與答問表現 | 10% |
| 總計 | | | **100%** |

**捌、補助及獎勵：**

一、 補助

(1) 學院，提報初賽活動申請表及活動經費概算表，經產職處審核，簽奉核定後補助經費。此外，產職處得於專題競賽預算總額內，依學院實際執行狀況調配支應使用費用。

(2) 參賽團隊計劃書影印費補助，以每隊 20 元計，最多 8 份，於 12 月 03 日(三)前繳交影印費收據，於比賽日(12 月 17 日)核發印刷費。

二、 獎勵：

(一)每一類別參賽團隊 10 隊以上者，取前三名及佳作 2 名；參賽團隊 6 至 9 隊者，取前三名及佳作 1 名；參賽團隊 5 隊以下者，取 1 至 3 名次。

(二)為確保競賽品質，若參賽作品表現未達評審認定標準，決賽獎項必要時得以「從缺」處理。

(三)各類別獎勵如下：

1. 第一名：頒予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及團隊成員獎狀乙紙，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乙紙。
2. 第二名：頒予獎金新台幣 8,000 元及團隊成員獎狀乙紙，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乙紙。
3. 第三名：頒予獎金新台幣 5,000 元及團隊成員獎狀乙紙，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乙紙。
4. 佳　作：頒予獎金新台幣 1,500 元及團隊成員獎狀乙紙，指導老師頒發感謝狀乙紙。

(四)新增「校慶精神特別獎」：表彰最能體現校慶精神與校歌意象之作品若干名，每名獎金 1,000 元。

(五)初賽入圍決賽團隊代表各學院或通識中心參加決賽，並參加工作坊進行跨組別交流，爭取最高榮譽。全程參與相關活動之團隊，得於決賽後由團隊隊長代為申領全程參與鼓勵金新臺幣 1,500 元；如未參加工作坊，僅參與決賽，發給獎勵金 1,000 元。

**玖、注意事項：**

一、 表現優異者得由學校推薦參加區域、全國或國際性競賽。

二、 團隊決賽海報成果展規範如下：

(一) 海報與作品展示須加入至少一項校慶元素（校歌歌詞片段 或 30 週年視覺設計）。

(二) **藝文設計組**作品須包含校方正式吉祥物形象延伸設計。

(三) 海報輸出格式為 A1(564 ×841mm)、解析度 300ppi、建議檔案大小 5M 以上(視圖像內容而定)，轉存為 PDF 檔繳交。

(四) 海報可放團隊創意作品圖片，風格可自行設計編排，但海報內文須於右上角以醒目色彩註明：參賽類別、團隊名稱及作品名稱。

三、 參賽團隊須至少派出一位成員，參加人文學院辦理之初賽說明會及產職處辦理之賽前說明會。

四、 各團隊於賽前佈置各自成果展示海報及實體作品，競賽當天派員現場說明。

五、 參賽團隊須加入專題競賽決賽 line 群組並同意將個人姓名與聯絡電話等基本資料，提供給產職處做為選評、頒獎、通知訊息與相關宣傳推廣所用。

六、 所有參賽作品之理念、計畫（含文字、圖片與內容等）均為原創且未經公開發表，嚴禁抄襲與轉貼，作品若使用 AI 技術須於計畫書中詳述應用方式與比例。若發現有任何侵犯他人著作權之行為，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得獎獎勵，所有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本校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七、 參賽得獎作品得不予退件，無償提供本校作為相關展覽及宣傳使用。

八、 參賽者同意產職處得拍攝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並無償提供產職處利用。

九、 決賽完成後一週內，由產職處公告得獎名單及通知團隊隊長簽領獎金領據、獎狀及指導老師感謝狀；待完成學校核銷作業後，由學校直接匯入獎金至團隊隊長所提供個人帳戶(提供非彰銀帳戶需內扣轉帳手續費 30 元)。

十、 依稅法規定，團隊隊長若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國民，不論得獎獎項價值，均須先就得獎所得扣繳 20%稅金。前述稅捐法規如有更新或變動者，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

十一、 競賽辦法或簡章若有修正，由產職處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之。

十二、 生成式人工智慧倫理聲明：

考量運用人工智慧(含生成式人工智慧，以下均簡稱 AI)，能有效輔助參賽學生團隊(以下簡稱學生)的創意發想、並能藉其善於整理歸納分析的特性，幫助學生的敘事更具邏輯、合理性，提升學生對議題的分析洞察力。故學生於創作計畫或作品過程中，可使用 AI 協作，以提升作品（含文字、圖片與內容等）品質。

學生需於參賽計畫書及簡報中的「標題頁註腳」或「引用文獻後」簡要說明如何使用 AI 進行創意發想、文句潤飾或結構參考等使用方式。然而，在學生專題競賽計畫書(參照本簡章第 10 頁)中的「肆、結果與討論」、「伍、預期效益」中，學生不得使用 AI 協作。

若經查核使用且未於計畫或作品中標明者，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得獎獎勵。

最後，參賽作品不得違反本簡章中，玖、注意事項：第 6 點關於著作權之規範。

十三、 南華大學校歌歌詞　　作詞：創辦人星雲大師

浩浩乎

嘉南平原一望無疆　　民風純樸樹高廣　　農產豐美 瓜果香

南華大學諸上賢良　　慧道中流　觀自在　　集體創作立榜樣
在這五育並重的學堂
在這三好莊嚴的淨邦
奮起 飛揚
願為世界增力量

巍巍乎
阿里山旁鬱宮矗立　　賢德翕集術業長　　英才輩出競留芳
南華大學氣象泱泱　　百萬興學世稀有　　處處般若無盡藏
這是探求真理的殿堂
這是安身立命的道場
茁壯　放光
願為人間作慈航

**拾、重要時程：**

| 流程 | 時間 | 備註 |
|---|---|---|
| 繳交參賽報名表 | 114 年 10 月 22 日(三)前完成 | 參賽隊伍辦理 |
| 推薦初賽校內外評審委員 | 114 年 09 月 29 日(一)前完成 | 各系所辦理 |
| 邀請初賽校內外評審委員 | 114 年 10 月 22 日(三)前完成 | 人文學院辦理 |
| 提報初賽活動申請表、活動經費概算表及各院初賽簡章 | 114 年 11 月 3 日(一)前完成 | 人文學院辦理 |
| 舉辦人文學院專題競賽初賽說明會 | 114 年 10 月 29 日(三)15:30<br>地點：H107 | 人文學院辦理 |
| 繳交計劃書及簡報電子檔 | 114 年 12 月 03 日(三)前完成 | 參賽隊伍辦理 |
| 繳交計劃書給評審委員 | 114 年 12 月 10 日(三)前完成 | 人文學院辦理 |
| 辦理初賽<br>推薦進入決賽隊伍名單 | 114 年 12 月 17 日(三)<br>地點：H107 | 人文學院辦理 |
| 繳交初賽活動經費核銷單據<br>繳交入圍決賽團隊彙整表<br>繳交初賽參賽團隊清單<br>繳交活動成果表單<br>提供決賽評審委員推薦表 | 114 年 12 月 23 日(二)前完成 | 人文學院辦理<br>人文學院辦理<br>人文學院辦理 |
| 提供推薦決賽團隊資料 | 115 年 1 月 9 日(五)前完成 | 人文學院辦理 |
| 公佈入圍決賽名單 | 115 年 1 月 16 日(五)前公告 | 產職處辦理 |
| 繳交決賽團隊參賽資料 | 115 年 3 月 6 日(五)前完成 | 各入圍團隊 |
| 創新創業工作坊 | 115 年 3 月 28 日(六) | 產職處辦理 |
| 佈置團隊成果展示 | 115 年 5 月 5 日(二) | 各入圍團隊 |
| 決賽、頒獎典禮及成果展示 | 115 年 5 月 6 日(三) | 產職處辦理 |

以上時程及地點，如有異動，由產職處另行公告之。

**拾壹、聯絡資訊：**

初賽：

人文學院

聯絡人 何淑娟（分機 2101）

Email：scho@nhu.edu.tw

複賽：

產職處 產學合作及創新育成組

聯絡人 朱香亭 (分機 8631)

Email： ting0312@nhu.edu.tw

網頁： http://iaccd.nhu.edu.tw/

**拾貳、附則：**

其他有關學生專題競賽之相關事宜，悉依本校學生專題競賽實施辦法規定。